**基地项目结题须知（2018）**

一、首先应查看其申报书中所填的成果形式，结题材料中的成果要与研究内容相对应。如果所填成果是论文，一般项目2篇，重点项目3篇，发表的论文复印件包括封面、目录和正文，须注明项目批准号；如果有研究报告，需提供单位盖章的研究报告采纳证明；重点项目由各基地组织专家进行结项评审并填写意见。

二、请基地秘书按要求报送以下结题材料（纸质一式1份，电子版打包）：

（1）基地项目申请书（电子版+申报时盖章的纸质版）

（2）基地项目批文（见科研处网站）

（3）基地项目结题报告（请财务部门签字盖章）

（4）成果（电子版+纸质版，纸质版请基地秘书在各成果第一页有申报人姓名处写上“已核”并加盖学院或基地公章）

（5）基地项目结题情况一览表（见附件6）

三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王静

联系电话：5910120